
未來計劃及[編纂]用途

未來計劃

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，請參閱「業務—我們的戰略」。

[編纂]用途

假設[編纂]為每股H股[編纂]港元，即本文件所載[編纂]的中位數，且[編纂]未被行使，[編纂][編纂]淨額估計約為[編纂]港元（經扣除我們就[編纂]應付的[編纂]及其他估計開支）。

根據我們的戰略，我們計劃將[編纂]淨額用於下列用途：

- [編纂]淨額約[編纂]%(或[編纂]港元)將用於建造新的生產基地及／或購置設備，以擴大固液混合及全固態電池的產能。

出於對地區性地理優勢、產業佈局、資源可用性及靠近下游客戶集群的考量，我們計劃在中國經戰略性選擇的基地進行產能擴張。在汽車OEM雲集的長三角地區，我們計劃擴大產能，以把握日益增長的電動汽車需求。

具體而言，[編纂]淨額將主要用於(i)建設生產線和配套基礎設施，以及安裝機電，(ii)購置及安裝自動化物流及倉儲設備，(iii)部署製造信息系統，及(iv)試產和初期產能爬坡。

待我們計劃的生產基地擴建完成後，到2030年，我們的總體產能預計將達到[98.2]GWh。這些生產基地預期將在2026年下半年開始擴大產能，建設、設備安裝、調試及產能爬坡預計將於2026年至2028年間分階段完成並投入運營。

- [編纂]淨額約[編纂]%(或[編纂]港元)將用於研發活動，以提升固態電池產品的性能，完善製造工藝，旨在將我們的技術能力轉化為具有商業可行性的產品，同時佈局動力、儲能及新興行業。這些投資將用於：(i)擴充研發團隊；(ii)購置研發設備，包括材料合成設備、表徵儀器、計算機硬件、模擬軟件、安全測試設備及儲能系統測試平台；(iii)採購驗證實驗所需的材料及耗材，包括正負極材料、隔膜、溶劑及熱管理材料；及(iv)其他研發目的，包括測試和認證、與學術及行業夥伴的技術合作以及知識產權申請和保護。我們預計，這些投資將提高電池開發過程的效率及精度，加強電池管理和生命週期監控，並提高安全性、耐用性和商業化效率。有關該等能力的更多資料，請參閱「業務—關鍵技術」。
- [編纂]淨額約[編纂]%(或[編纂]港元)將用於營運資金以及一般企業用途。

未來計劃及[編纂]用途

倘[編纂]設定為指示性[編纂]範圍的最高[編纂]或最低[編纂]，[編纂][編纂]淨額將分別增加約[編纂]港元或減少約[編纂]港元。如果我們上調或下調[編纂]，使最終[編纂]落在[編纂]範圍中位數的上方或下方，我們將按比例增減分配至上述用途的[編纂]淨額。

若[編纂]被悉數行使，我們獲得的額外[編纂]淨額將為：(i)[編纂]港元(假設[編纂]為每股H股[編纂]港元，即指示性[編纂]的最高[編纂])，(ii)[編纂]港元(假設[編纂]為每股H股[編纂]港元，即指示性[編纂]的中位數)，及(iii)[編纂]港元(假設[編纂]為每股H股[編纂]港元，即指示性[編纂]的最低[編纂])。我們擬將額外[編纂]淨額按比例分配至上述用途。

倘[編纂][編纂]淨額並未立即用作上述用途，或倘我們無法按擬定計劃實施未來發展計劃的其中任何部分，我們會將該等資金於持牌商業銀行及／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(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)持作短期生息存款。於該等情況下，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中適當的披露要求。